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 2016-18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 融资租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开展公司债务重组工作，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拟与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通过融资租赁业务筹措部分资金，以置换到期贷款。

一、关于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是指出租人对承租人所自主选定的租赁物件，进行以融资为目的的购买，然后将购买物长期出租给该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按期支付租金的交易行为。租赁期满时租赁物所有权最终依然归属于公司。

二、公司融资租赁方案

（一）租赁产品及出租人

公司通过在法律上转让大唐华银张家界水电有限公司发电设备的所有权并回租，达到盘活存量资产，换取当期现金流入的目的。

（二）租赁金额、时间及相关费率等

1. 租赁金额：50,000 万元人民币。

2. 租赁期限：35 个月。

3. 租金支付方式：租金按季结息，每季度偿还本金 500 万元，剩余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

4. 租赁利率：按 2015 年 10 月 24 日调整后的人民银行一年至五年（含五年）最新贷款利率（随央行贷款利率变动而变动）下浮 10%（不含税）。今后在国家调整利率时，在调整日的第二个租金支付期同步调整租赁利率。

5. 税费：按国家有关税收制度执行。

6. 租赁手续费：无。

7. 名义货价：租期结束后，公司以 1 元的名义价格留购设备。留购设备后，设备的所有权归属于公司。

（三）租赁实际年费率与同期贷款利率比较

按照租赁期平均资金占用，并考虑资金利息的增值税进项抵扣后测算，租赁实际年费率为 4.275%（不含税），相当于一年至五年（含五年）最新贷款利率（4.75%）下浮 10% 后的利率水平。

三、融资租赁方案特点

1. 实际费率优惠，融资成本较低。

2. 资金用途灵活，除股市等风险投资外，可用于企业生产周转和发展资本金所需。

3. 操作简单，不需评估等复杂流程。

四、公司融资租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必要性

2016 年公司进一步加大债务重组工作力度，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能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融资成本具有先进性。

（二）可行性

公司具备融资租赁条件的设备和资信，融资租赁方案可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9 日